

杭州市萧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萧住建建〔2023〕41号

关于转发《杭州市建委关于公布工程 监理企业信用等级划分标准 的通知（试行）》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工程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的实施意见》（浙建〔2022〕6号）文件要求，推进我区建筑市场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建筑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现将《杭州市建委关于公布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试行）》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杭州市建委关于公布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等级划分
标准的通知（试行）

杭州市萧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2月14日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杭州市建委关于公布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试行）

各区、县（市）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工程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的实施意见》（浙建〔2022〕6号）文件要求，推进我市建筑市场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建筑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现就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等级划分标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范围

杭州建筑信用监管平台上的在杭从事房屋建筑、市政工程监理服务的工程监理企业（以下简称“工程监理企业”）。

二、数据来源

杭州建筑信用监管平台上工程监理企业的信用分全部来源于浙江省建筑市场公共服务管理平台。

三、信用等级划分标准

工程监理企业信用分为A、B、C、D、E五个等级，其中：

A：信用分排名在前15%（含）且110分以上（不含本数）的企业。

B: 信用分排名在前 15%-35% (含本数) 且 85 分以上 (不含本数) 的企业。

C: 未列入 A、B 两级且信用分在 74 分及以上的企业 (含本数)。

D: 信用分在 74 分以下 (不含本数) 的企业。

E: 被列入浙江省建设领域失信“黑名单”或列入严重失信名单的企业。

四、信用等级评价和公布

杭州建筑信用监管平台取浙江省建筑市场公共服务管理平台上每个自然月 1 日、11 日、21 日的在杭企业信用分进行分级,并向社会公布各等级最低信用分。

因网络传输等原因导致省、市平台信用分同步出现故障的,信用分级结果公布时间顺延。

五、企业信用等级应用

1. 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等级在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中应用:每个自然月 1 日至 10 日开标的工程项目,应用上一个月 21 日的企业信用等级;每个自然月 11 日至 20 日开标的工程项目,应用当月 1 日的企业信用等级;每个自然月 21 日至月底开标的工程项目,应用当月 11 日的企业信用等级。

2. 信用评价根据投标截止之日杭州建筑信用监管平台上工程监理企业按规定对应的信用等级进行计取,并从高到低进行排序。信用等级为 A 级的得 5 分,信用等级为 B 级的得 4.5 分,信

用等级为 C 级的得 3.5 分，信用等级为 D 级的得 2 分，信用等级为 E 级及无信用等级的计 0 分。

3. 除房建、市政工程监理以外的其他专业类工程监理企业，评标时暂不应用信用评价结果。

六、异议处理

工程监理企业应及时关注省、市平台数据情况，发现信用分数数据同步传输出现错误的，应于企业信用等级公布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向杭州建筑信用监管平台反映，逾期不再受理，对招投标活动造成影响的由企业自行负责。

经核实，企业信用分数数据同步传输错误的，按同步之日浙江省建筑市场公共服务管理平台上的实际信用分进行调整，但各等级最低企业信用分不作调整。

七、动态调整机制

建立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等级划分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将结合我市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管理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和公布信用等级划分标准。

特此通知。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17 日印发

